

债券代码：058019.IB	债券简称：05 中核债(2)
债券代码：120526.SH	债券简称：05 中核(2)
债券代码：0980118.IB	债券简称：09 中核债 1
债券代码：0980119.IB	债券简称：09 中核债 2
债券代码：1280163.IB	债券简称：12 中核债 01
债券代码：122646.SH	债券简称：12 中核 01
债券代码：1280164.IB	债券简称：12 中核债 02
债券代码：122647.SH	债券简称：12 中核 02

关于“05 中核债(2)”、“05 中核(2)”、“09 中核债 1”、“09 中核债 2”、“12 中核债 01”、“12 中核 01”、“12 中核债 02”、“12 中核 02”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2005 年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发行公告》（下称“《发行公告》”）、《2009 年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2 年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下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05 中核债(2)”、“05 中核(2)”、“09 中核债 1”、“09 中核债 2”、“12 中核债 01”、“12 中核 01”、“12 中核债 02”、“12 中核 02”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要求，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及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召集了“05 中核债(2)”、“05 中核(2)”、“09 中核债 1”、“09 中核债 2”、“12 中核债 01”、“12 中核 01”、“12 中核债 02”及“12 中核 02”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5:00-16:00 召开。本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05 中核债(2)/05 中核(2)/09 中核债 1/09 中核债 2

1、会议召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会议时间：2018年12月18日15:00至16: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核建大厦12层1201多功能厅。

非现场参会者可通过电话会议系统接入，参会方式具体如下：

拨号：95057/4008108811

参会密码：218267618

4、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表决与通讯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审议内容：

(1)《关于不要求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继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的议案》。

6、召集方式：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负责召集。

7、表决方式：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于会议召开日（即2018年12月18日）17:00点之前，将签名或加盖公章的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通过现场递交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dingyangyang@gtjas.com/dyy2130566@163.com），以现场递交时间或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8、表决时间：2018年12月18日9:00至17:00。

9、债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1日（以当天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二）12中核债01/12中核01/12中核债02/12中核02

1、会议召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会议时间：2018年12月18日15:00至16: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核建大厦12层1201多功能厅。

非现场参会者可通过电话会议接入，参会方式具体如下：

拨号：95057/4008108811

参会密码：218267618

4、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表决与通讯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审议内容：

(1)《关于不要求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继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的议案》。

6、召集方式：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由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负责召集。

7、表决方式：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于会议召开日（即2018年12月18日）17:00之前，将签名或加盖公章的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通过现场递交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zhaoliang@gkzq.com.cn），以现场递交时间或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8、表决时间：2018年12月18日9:00至17:00。

9、债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1日（以当天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05中核债(2)”、“05中核(2)”、“09中核债1”、“09中核债2”、“12中核债01”、“12中核01”、“12中核债02”及“12中核02”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与通讯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以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提交的参会回执为出席依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情况如下所示：

债券简称	提交参会回执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债券存续张数	占比
05中核债(2)	5,565,000	10,000,000	55.65%
09中核债1	13,000,000	15,000,000	86.67%
09中核债2	21,500,000	25,000,000	86.00%
12中核债01	9,600,000	15,000,000	64.00%
12中核债02	13,600,000	20,000,000	68.00%

注：经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05中核(2)、12中核01及12中核02均没有机构持仓情况，下同。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并进行表决：

1、《关于不要求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继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的议案》。

以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提交的会议表决票为表决依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情况如下所示：

（一）《关于不要求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

债券简称	提交会议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 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表决意见为同意的债券 张数占出席的债券持有 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 债券张数的比例
	同意	反对	弃权	
05 中核债(2)	4,765,000	800,000	0	85.62%
09 中核债 1	13,000,000	0	0	100.00%
09 中核债 2	21,500,000	0	0	100.00%
12 中核债 01	9,600,000	0	0	100.00%
12 中核债 02	13,600,000	0	0	100.00%

（二）《关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继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的议案》表决情况

债券简称	提交会议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 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表决意见为同意的债券 张数占出席的债券持有 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 债券张数的比例
	同意	反对	弃权	
05 中核债(2)	4,765,000	800,000	0	85.62%
09 中核债 1	13,000,000	0	0	100.00%
09 中核债 2	21,500,000	0	0	100.00%
12 中核债 01	9,600,000	0	0	100.00%
12 中核债 02	13,600,000	0	0	100.00%

四、会议表决结果

综上所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额二分之一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所作决议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因此，本次债券持有

人会议所审议的两个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见证

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05 中核债(2)”、“05 中核(2)”、“09 中核债 1”、“09 中核债 2”、“12 中核债 01”、“12 中核 01”、“12 中核债 02”、“12 中核 02”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05 中核债(2)”、“05 中核(2)”、“09 中核债 1”、“09 中核债 2”、“12 中核债 01”、“12 中核 01”、“12 中核债 02”、“12 中核 02”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1日